

诚邦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诚邦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0年6月30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并于2020年7月3日13时00分以现场会议方式在杭州市之江路599号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监事李军主持，经全体监事认真审议，投票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本次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是基于公司整体发展做出的谨慎决定，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全体股东利益，本次事项审议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程序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诚邦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6)。

表决结果：表决票3票，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审议表决后一致通过该议案。

(二)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监事的议案》

因工作变动原因，本公司监事李军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监事及监事会主席职务。本公司监事会接受李军先生的辞任，公司股东提名周欣欣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表决结果：表决票 3 票，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审议表决后一致通过该议案。

本议案需提请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诚邦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 年 7 月 4 日